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移动安全接入平台维保

项目编号：[230001]ALZC[TP]20220012

奥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邀请

奥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黑龙江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委托，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对移动安全接入平台维保采购及服务进行国内竞争性谈判，现欢迎国内合格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名称：移动安全接入平台维保

二、项目编号：[230001]ALZC[TP]20220012

三、预算金额：149,346.00元

四、谈判内容

| 包号 |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 数量 | 采购需求 | 预算金额（元） |
|----|------------|----|--------|------------|
| 1 | 移动安全接入平台维保 | 1 | 详见采购文件 | 149,346.00 |

五、交货期限、地点：

1.交货期：

合同包1（移动安全接入平台维保）：自合同签订后1年内。

2.交货地点：

合同包1（移动安全接入平台维保）：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55号

六、参加竞争性谈判的供应商要求：

（一）必须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二）参加本项目谈判的供应商，须在黑龙江省内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并经审核合格。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质要求：

合同包1（移动安全接入平台维保）：无

七、参与资格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及地点：

1.获取谈判文件的方式：采购文件公告期为3个工作日，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 → 应标 → 项目投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获取谈判文件。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方具有投标和质疑资格。逾期报名，不再受理。

2.获取谈判文件的时间：详见谈判公告。

3.获取谈判文件的地点：详见谈判公告。

其他要求

1.本项目采用“现场在线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需到达开标现场。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进行签到，选择“交易执行-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

3.本项目将采用电子评标的方式，为避免意外情况的发生处理不及时导致投标失败，建议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前1小时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否则产生的一系列问题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八、谈判文件售价：

本次采购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九、询问提起与受理：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有疑问或有异议的，可通过以下方式进行咨询：

（一）对采购文件的询问

电话咨询：项目经办人 详见谈判公告 电话：详见谈判公告

（二）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询问

递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应在评审现场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

十、质疑提起与受理：

（一）对谈判文件的质疑：已注册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网登录系统，成功下载谈判文件后，方有资格对谈判文件提出质疑。

采购文件质疑联系人：杨女士

采购文件质疑联系电话：0451-82265948

（二）对谈判过程和结果的质疑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期限内一次性提交质疑材料；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提出；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提出；

2.质疑供应商应当以书面形式向本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

谈判过程和结果质疑：详见成交公告

十一、提交竞争性谈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谈判时间、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谈判公告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详见谈判公告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详见谈判公告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详见谈判公告

备注：所有电子响应文件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云平台，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平台将拒收。

十二、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黑龙江政府采购网（<https://hljcg.hlj.gov.cn>）

十三、联系信息

1.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黑龙江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

采购单位联系人：董亮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55号

联系方式：82897509

2.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奥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大顺街13号

联系方式：0451-8226594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奥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0451-82265948

奥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

第二章 采购人需求

一.项目概况

近年来，随着公安信息化建设的脚步逐渐加快加大，公安移动业务也开始深入开展。而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特别是以4G无线宽带为代表的新一代移动通信网络技术的成熟，原有基于2G、3G的移动警务技术体系已明显落后，伴随着新技术的应用引入的新安全问题愈加复杂、突出，现有的安全接入系统也出现了各种不适应，主要问题体现在对公安移动业务应用缺乏有力的全面支撑、新技术应用带来的新接入需求不能适应、新技术应用带来的新安全风险应对措施不足、难以提供基于公安信息化业务的公网移动应用、难以给公众提供更好的便民服务。为此，公安部根据公安工作需要，依托移动互联网等先进技术，按照公安部《公安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2020）》和《关于大力推进基础信息化建设的意见》，制定下发了《全国公安移动警务建设总体技术方案（2016版）》（2016年6月发布，以下简称《总体方案》），用于指导各地公安构建基于4G网络下的新一代移动警务系统建设。

根据公安部《总体方案》规定，结合黑龙江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以下简称“交警总队”）移动警务应用现状，建立一套安全、实用、高效的移动警务安全接入平台，来保障本地移动警务应用的安全开展，保障内网的安全，消除移动警务应用业务使用过程中的种种风险，为移动警务应用系统的安全应用提供保障。

平台依托移动接入网络基础设施（2G/3G/4G/5G等无线网络），以智能手机/PDA、执法记录仪、对讲机、笔记本电脑、车载终端及其他安全接入等终端设备，从网络的安全认证与接入、网络访问控制、安全传输到移动终端的接入控制、接入安全管理等方面进行综合安全防护，构成多层次、全方位的移动安全接入保障体系，并满足20000交警终端的安全接入服务。

目前，交警总队移动警务安全接入平台已超过合同规定的免费维护期，为了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保证交警总队现有移动警务业务的正常运转，需要延续整个警务平台的维保服务。

项目内容

针对交警总队移动警务安全接入平台以及应用的维保和升级服务，主要包含硬件和软件方面。

服务内容包括：平台维护、设备维修、1名驻场工程师服务、电话支持、系统软件升级、多类型移动警务终端接入及应用适配等工作。

服务范围

本次维保工程项目服务范围为：交警总队移动警务平台项目中由信大捷安提供的软件产品和硬件设备，以及协调、配合解决移动警务平台内第三方软硬件出现的问题，保障警务平台系统的稳定运行。

合同包1（移动安全接入平台维保）

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自合同签订后1年内。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55号 |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100%，合同签订后支付。 |
| 验收要求 | 1期：按合同约定。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其他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序号 | 核心产品 （“△”）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 （元） | 分项预算总价 （元） | 所属行业 | 招标技术要求 |
|----|---------------|--------|----------|----|--------|---------------|---------------|------------|--------|
| 1 | | 安全运维服务 | 移动安全接入平台 | 项 | 1.0000 | 149,346.00 | 149,346.00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详见附表一 |

附表一：移动安全接入平台 是否进口：否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 一、安全接入设备 |

序号 设备名称 产品型号 主要性能参数 数量 备注

1.1 安全接入网关 SQY42-B-

2100C GPRS/CDMA 安全接入系统 1、基于移动警务身份证书实现和移动终端的双向认证，保证移动公网传输信息的机密性、完整性和不可抵赖性。

2、负责完成智能手机和笔记本终端的安全接入服务与移动应用转发服务，配合加密卡（安全客户端）用于以智能手机和笔记本为终端的移动警务信息查录及业务处理。

3、支持公安部指定的国家商密SM1

4、网关集成具有国家密码局颁发商用密码产品型号证书的自主PCI加密卡。

5、系统主要性能参数要求：标准2U设备，机架式；

6、网络接口：2个1000M接口，可扩展。

7、用户数10000；最大同时连接用户数：5000；吞吐率500Mbps。

8、包延时<2.65ms。

9、Linux平台、程序防擦除。 1台

1.2 视频接入网关 SJJ1320-

VSAS-1005

SSL VPN

安全网关 1、支持SM1、SM2、SM3商用密码算法和RSA公钥密码算法，支持TCP和UDP协议。

2、网关集成具有国家密码局颁发商用密码产品型号证书的自主PCI加密卡。

3、通过身份认证、信道加密等技术保证移动警务视频信息基于无线网络传输的机密性、完整性和不可抵赖性。

4、系统主要性能参数要求：标准2U设备，机架式。

5、网络接口：2个1000M接口，可扩展。

6、最大并发连接数2000；吞吐率600Mbps。

7、包延时<5ms。

8、最大并发用户数500个。

9、Linux平台、程序防擦除。 1台

1.3 设备证书管理中心 SQY42-D-2020 安全认证管理系统 1、移动警务安全接入平台采用独立的、自成体系的设备证书管理中心对用户进行授权及认证，确保安全。自成体系的设备证书管理中心主要完成网关身份数字证书的制证、发证，提供系统信任域的根证书，完成移动终端的数字证书制证、发证，提供证书作废列表等服务。

2、支持20000用户。

3、设备证书管理中心集成CA&RA&LDAP功能，为移动终端和网关群组签发和注销移动警务身份证书。

4、系统主要性能参数要求：标准2U设备，机架式。

5、网络接口：2个1000M接口，可扩展。

6、提供对数字证书的审核、签发、管理、撤销等。

7、每秒完成接入认证用户数200个。 1台

1.4 鉴别评估管理系统 IAMS-1002 鉴别评估管理系统 1、实现安全策略的管理，移动身份证书注册管理，运行状态监控，移动终端安全评估和访问异常阻断控制，移动终端运行状态的监测。

2、系统主要性能参数要求：标准2U设备，机架式。

3、网络接口：2个1000M接口，可扩展。

4、最大在线终端5000个。

5、终端并发数200。

6、每秒完成接入认证用户数200。 1台

- 1.5 数据应用代理前置系统 DAAS-F-1002BC数据应用代理前置系统** 1、该系统在移动接入区部署，在安全隔离区隔离网闸的配合下，与数据应用代理后置系统完成移动警务应用服务器和交警业务专网的安全数据交换。
- 2、系统主要性能参数要求：标准2U设备，机架式。
- 3、网络接口：2个1000M接口，可扩展。
- 4、并发用户数：6000条。
- 5、吞吐量：800Mbps。 1台
- 1.6 数据应用代理后置系统 DAAS-B-1002BC数据应用代理后置系统** 1、该系统在交警业务员专网部署，在安全隔离区隔离网闸的配合下，与数据应用代理前置系统完成移动警务应用服务器和交警业务专网的安全数据交换。
- 2、系统主要性能参数要求：标准2U设备，机架式。
- 3、网络接口：2个1000M接口，可扩展。
- 4、并发用户数：<6000条。
- 5、吞吐量：800Mbps。 1台
- 1.7 监控管理探针 MMPS-SA 监控管理探针** 1、监控管理探针用于在移动警务安全接入系统中实现对移动终端、网络、设备、应用的运行信息采集，发现系统异常，及时调整系统安全策略，确保整个系统的安全。
- 2、系统主要性能参数要求：标准2U设备，机架式。
- 3、网络接口：2个1000M接口，可扩展。 1台
- 1.8 视频前置系统 VACS-F-1008 视频前置系统** 视频前置系统在移动接入区部署，在安全隔离区隔离网闸的配合下，与视频后置系统完成视频数据信息从移动接入区到业务专网的安全传递。
- 1、视频数据的编码格式符合GB/T 28181的要求，支持800路标清。
- 2、系统主要性能参数要求：标准2U设备，机架式。
- 3、网络接口：2个1000M接口，可扩展。
- 4、吞吐量750Mbps。
- 5、平均丢包率≤0.3%。
- 6、时延<20ms。 1台
- 1.9 视频后置系统 VACS-B-1008 视频后置系统** 视频后置系统在业务专网部署，在安全隔离区隔离网闸的配合下，与视频前置系统完成视频数据信息从移动接入区到业务专网的安全传递。
- 1、视频数据的编码格式符合GB/T 28181的要求，支持800路标清。
- 2、系统主要性能参数要求：标准2U设备，机架式。
- 3、网络接口：2个1000M接口，可扩展。
- 4、吞吐量750Mbps。
- 5、平均丢包率≤0.3%。
- 6、时延<20ms。 1台
- 1.10 移动安全接入平台管理系统 移动警务信息管理平台** 移动安全接入平台管理系统主要实现警员管理、警务通卡管理、权限管理、日志管理、终端监控管理、统计考核及系统管理等。
- 1、警员管理：实现对警员信息的录入、管理，警员分组创建、管理，及单位信息录入及管理等功能。
- 2、警务通卡管理：实现对警员加密卡的审批、写卡、开通及撤销功能。
- 3、权限管理：根据不同的民警，设置不同的用户访问权限。
- 4、日志管理：日志管理对系统运行情况和用户行为进行审计，并形成日志文件确保系统的正常安全使用

。

5、统计考核：主要对民警移动终端使用情况，业务查询及采集信息情况，工作状态及工作量情况等信息进行统计，对各单位用户进行评分考核。

6、终端监控：显示通过使用警务通终端的警员的在线人数；显示每个在线警员的警号、姓名、所属单位、上线时间等信息。

7、系统管理：实现各子系统端口号配置、密码修改等系统管理功能等。需配套提供内嵌加密芯片，并具有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产品型号证书的移动Android终端和内嵌Windows安全防护系统的USB安全终端进行日常系统检测调试。 1套

1.11 前置网关管理系统 SQY42-B- 1003-CM 网关综合管理系统 1、网关管理系统支持提供基于数字证书的设备接入认证、加密传输、数据安全交换、应用授权访问等功能。

2、实现和后期下属支队以及相关企事业单位部署的前置网关进行身份认证，并建立数据传输的安全保护通道。

3、并发通道数量：300。

4、吞吐量：1000Mbps。

5、单通道吞吐量：100Mbps。

6、网络延时<20ms。 1台

二、通用安全设备

| 序号 | 设备名称 | 产品型号 | 功能（性能）描述 | 数量 | 备注 |
|----|------|------|----------|----|----|
|----|------|------|----------|----|----|

| | | | | | |
|-----|-----|----------------|--|--|--|
| 2.1 | 防火墙 | V6000-F5310-GA | 1、标准2U设备，双冗余电源；6个10/100/1000M Base-TX；4个前扩展插槽；吞吐率15Gbps，最大并发连接数320万。 | | |
|-----|-----|----------------|--|--|--|

2、含3年硬件保修和技术支持服务，在此期间需提供针对平台设备和应用系统的二次开发服务。

3、支持三个操作系统，并可WEB界面上配置启动顺序，支持系统一键式切换及完整备份。

4、支持依据安全规则进行命中数统计。

5、支持并发连接数限制，并可选择全局或者每IP进行限制，对于超出限制值的行为，可选择是否进行日志提醒。

6、支持将任意接口数据完全镜像到设备自身的其他接口，用于抓包分析。 1台

| | | | | | |
|-----|--------|-----------|--|--|--|
| 2.2 | 安全隔离网闸 | SIS-3000- | | | |
|-----|--------|-----------|--|--|--|

| | | | | | |
|----------|---------------|--|--|--|--|
| Z4101-GA | 1、标准2U机箱，单电源。 | | | | |
|----------|---------------|--|--|--|--|

2、软件系统：设备管理配置功能和定制访问功能。

3、内网：3个10/100/1000M Base-TX网络接口，包含管理口、 HA口（双机热备口）和业务通信口；最低可扩展至4个10/100/1000M Base-TX网络接口，2个SFP插槽；外网：3个10/100/1000M Base-TX网络接口，包含管理口、 HA口（双机热备口）和业务通信口；最低可扩展至4个10/100/1000M Base-TX网络接口，2个SFP插槽；吞吐量1200Mbps；并发连接数5万。

4、整机配设备健康监控声光报警装置。

5、支持文件交换、数据库同步、数据库访问、安全浏览、FTP访问、邮件传输、定制访问、二次开发、流媒体传输等基本功能。

6、支持DCS/SCADA网络与管理网络之间的OPC应用数据的传输。

7、支持双机热备、负载均衡功能；支持日志审计，支持SYSLOG，支持病毒检测专用模块，支持自动/手动两种升级模式。

8、内、外网主机系统分别采用冗余双系统启动模式，当A系统运行失败后，能从B系统启动，且A、B系统可互为备份。 1台

| | | | | | |
|-----|------|----------|--|--|--|
| 2.3 | 负载均衡 | Leadsec- | | | |
|-----|------|----------|--|--|--|

| | | | | | |
|-----------|--|--|--|--|--|
| ADC400-GA | 1、标准1U机箱，单电源，可定制冗余电源，6个10/100/1000M 电口（其中1个为管理 | | | | |
|-----------|--|--|--|--|--|

接口），2个USB接口，一个扩展槽位，默认吞吐性能为1Gbps，最大可扩展到10Gbps。

2、支持服务器负载均衡，链路负载均衡，全局负载，应用加速等功能。

3、支持透明DNS代理，智能DNS，动态就近探测，TCP单边加速，防火墙等功能。

4、含3年硬件保修和技术支持服务。

5、支持自动获取虚拟机状态，将流量根据配置的负载均衡算法自动分配到各虚拟机。支持虚拟机管理，可监控虚拟机cpu占用率，内存占用率，健康状况等的状态；并根据以上条件对虚拟机进行关闭，挂起，重启，开启等操作。

6、Http协议加速：支持Http Pipelining 实现在一个TCP会话上同时传输多个http请求报文实现http协议加速。 1台

1

各类警务终端适配接入服务：

三、平台内现有终端类型

| 序号 | 类别 | 主要服务内容 | 备注 |
|----|----|--------|----|
|----|----|--------|----|

3.1 手机 1.解答各类终端认证、授权、安全接入等遇到的问题；

2.APN业务的问题的解答、培训、操作指导等；

3.业务应用的各种机型适配工作；

4.移动、联通、电信运营商发展用户，每个用户加入122专网的加密卡写卡工作；

5.日常使用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3.2 笔记本

3.3 对讲机

3.4 执法仪

3.5 警用执法POS机

3.6 酒精检测仪

四、终端应用程序的适配及维护

| 序号 | 软件名称 | 主要功能 | 备注 |
|----|------|------|----|
|----|------|------|----|

4.1 应用中心 “应用中心”基于公安网环境Android系统开发的，独立部署开发，用于公安内网各种应用的发布、更新、卸载等，参与对应用体验的评论、阅读和分享服务。便于移动警务的推广，实现警员通过安全验证后随时随地可以下载并使用相关也业务的应用。

1.权限控制在后台可以给不同警员，警种，部门分配不同的应用权限，这样相应的警员登陆应用中心后，看到的可以下载的应用不同，从而实现应用权限控制

2.应用下载、安装、打开登陆应用中心后，可以下载相应的应用，下载完成后，可以进行安装，安装完成后，可以直接从应用中心打开该应用，相当于应用的打开入口。

3.应用更新升级后台可以实现新版本应用上传，审核，完成后，应用中心登陆后会在通知栏提醒用户下载最新版本的应用，可以实现一键升级多个应用。

4.应用分类展示后台可以设置多个应用分类，不同用途的应用可以放到不同分类中，便于各类应用管理。

5.应用推荐功能后台可以设置推荐应用，便于查看哪些应用是目前使用最多，最受欢迎的应用，可以让用户更直观的看到这些推荐的应用。

6.设置/关于/检测更新系统设置用户可以根据个人爱好来设置，如是否自动下载更新应用，是否下载完成后立即安装等。

关于可以查看应用中心的版本信息；检测更新可以实现该应用的升级检测，实现自升级。

4.2 警信服务 实现融合文本、语音、图片等即时通信的警信功能。支持“移动警务”客户端之间的通讯（包括文字通信、语音通讯），所有用户数据保存数据库内（用户信息、群组信息、消息历史等）。

1.信息发布后台系统提供信息发布功能，管理员可通过后台系统将需要发布的信息直接传递给每一个安装警信的用户手机上。信息支持图文和文字。管理员也可借助分组功能，将一部分民警建立一个分组，把信

息小范围定向发布。

2.信息推送客户端集成推送服务，可通过后台主动将事件推送到用户手机上，这样即使用户不打开警信客户端，也能收到事件通知，避免漏接消息。

3.分组管理管理员可在后台对单位人员进行分组，并按组为单位进行消息的分发及文件的共享。用户也可在客户端对自己的联系人进行分组管理，方便自己与组内人员进行联系和交流。

4.状态确认用户间发送的消息、语音及图片全部支持状态确认功能。消息从发出后的每一个状态，发送者都能看到，包括消息是否发送成功、对方是否已经收到、对方是否已经查看。这样在发送通知时，不需要对方回复就能确认对方是否已经收到并查看，减少用户的操作。

4.3 安全接入服务 移动安全接入客户端是移动安全接入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配合移动安全接入网关在终端和网关之间建立一条安全的数据传输专用隧道，实现强身份认证和安全数据传输。安全客户端的安全机制包括基于数字证书和PKI公钥密码体系的身份认证及密钥协商，基于国密算法的数据加/解密，基于TLS、DTLS的安全传输协议，从而保证终端到移动安全接入网关之间数据传输安全、完整、有效。

1.身份认证

基于安全芯片的身份认证是移动安全接入系统的主要功能之一。移动安全接入系统接收移动终端安全客户端的接入请求，与安全接入客户端通过国密SSL协议建立安全通道（协商算法、会话密钥），通过本地离线CRL（Certificate Revocation List，证书吊销列表）或通过OCSP（Online Certificate Status Protocol，在线证书状态协议）协议连接安全认证管理系统或第三方产品在线认证完成终端用户身份的认证。身份认证采用“多码绑定”的多因素认证方式，除了芯片/TF卡的PIN码外，还可结合移动终端的IMEI码（俗称“手机串码”）、移动终端的使用者姓名及身份证号和手机号，确保接入移动终端的合法性和唯一性。密码支持防暴力破解功能，用户连续输入密码错误次数达到一定的数量以后，系统会将该帐号锁定一段时间。对于被锁定的用户可以通过查看锁定用户在线列表来解除被锁定的用户，从而使其快速解冻。同时要求初次登录系统，必须修改密码且不能与用户名和原密码相同，密码应采用数字、字母、特殊字符的组合且不能少于16位，必须周期性修改密码，通过以上一系列措施保证密码的安全。

2.安全通道建立

一般运营商3G/4G网络或公共WIFI属于公共性质的开放网络，缺少严格的安全机制。提供的移动安全终端（即配置了密码模块的移动终端），可与移动安全接入系统通过国密SSL协议建立客户端到服务器端的安全通道，即在公共的运营商无线网络中建立一条逻辑的专用传输隧道，确保只有认证过的移动终端上的数据才能进入隧道里面进行传输，一定程度上保证了数据的传输安全。专用传输隧道也可理解为虚拟专网，虚拟专用网不是真的专用网络，但却能够实现专用网络的功能。在虚拟专用网中，任意两个节点之间（比如移动终端到移动安全接入系统之间、移动终端之间）的连接并没有传统专网所需的端到端的固定物理链路，而是利用某种公众网的物理链路资源动态组成的。

3.访问控制

安全通道建立后，并不是所有的移动终端都能访问。只有符合访问策略的终端才能访问。访问策略由移动安全接入系统推送给移动终端的安全客户端。通过访问策略可有效控制终端用户的访问权限保证内网数据的安全。访问控制策略包括能访问的子网、IP地址、端口号、应用协议等。

4.安全通信

安全通信指移动终端与移动安全接入系统之间的数据加解密过程。移动终端用户将访问权限范围内的应用数据加密处理后通过安全通道转发给移动安全接入系统，移动安全接入系统调用内置的密码模块（PCI-E密码卡）对应用数据解密并将数据转发给应用服务器，内网应用服务器返回的数据经移动安全接入系统加密处理后转发给移动终端用户。

5.网络安全

移动安全接入系统自带包过滤系统完成防火墙功能，通过在管理平台配置地址资源、服务资源、SNAT规则、DNAT规则、转发规则、进包规则、出包规则等对进入移动安全接入系统的数据进行过滤，从而

控制外部网络对内网的访问。地址资源包括 IP 地址、掩码等。服务资源包括协议号、端口号等。

6.联动管控

移动安全接入系统可以发送用户上下线消息通知给相关服务器（如应用代理服务器），相关服务器可根据上线消息获取终端用户的访问策略，对终端用户进行访问权限的控制。

7.监控管理

移动安全接入系统管理平台可以实时在线查看网络状态、终端用户在线人数，方便管理员了解当前的网络情况以及终端用户的接入情况。

8.负载均衡

移动安全接入系统可以配合负载均衡设备，实现移动安全接入系统的高性能、业务可扩展和高可用性。

9.日志管理

移动安全接入系统提供了记录服务运行相关日志、管理员操作日志以及终端用户接入相关日志并上报日志服务器的功能，根据日志可以方便查看移动安全接入系统的运行情况，并为安全策略的进一步完善提供参考。

4.4 统一认证服务 统一认证是为接入控制、网关、数据访问交换系统、应用等提供灵活统一的身份认证鉴权服务。移动客户端实现移动终端用户通过客户端使用多种认证方式享用身份鉴别认证服务。供Android设备安装使用，以APK程序形式提供。为用户提供多种认证方式的认证入口界面，认证成功后可访问权限范围内的受保护资源，当无需使用身份认证服务时可通过客户端主动进行注销认证操作。

1.用户认证

对接入用户进行身份以及身份有效性进行认证，采用CHAP（Challenge-Handshake Authentication Protocol）协议实现，支持多种认证方式：用户名/密码认证、数字证书认证、短信验证码认证、手势密码认证、人脸识别认证、指纹识别认证等，支持对其他认证方式的扩容。打开客户端，用户可选择认证方式。首次使用，默认的认证方式为用户名/密码认证方式。

用户名/密码认证：基于用户名+口令密码进行认证。认证时，如果用户连续5次输入错误，密码将被锁定30秒不能输入，30秒后可尝试重新输入密码，在锁定30秒期间，可切换其他方式进行认证。

数字证书认证：基于移动警务PKI签发的数字身份证书进行认证。认证时，用户需要输入证书口令进行认证，同时需要验证证书的有效性。如果用户连续5次输入错误证书口令，会被锁死，用户需联系管理员解锁后方可继续使用。

短信验证码认证：基于短信验证码进行身份认证。提供动态验证码生成、动态验证码验证等功能。用户通过输入有效手机号，获取短信验证码，并在一定有效期内输入验证码进行认证。平台需要配备短信网关实现动态验证码实时推送下发。

手势密码认证：基于终端九宫格手势密码进行认证。用户使用其他认证方式认证成功后，完成手势密码设置后，再次认证时即可选择使用手势密码认证方式。

人脸识别认证：基于人脸图像比对进行身份认证。通过扫描用户人脸获取图像信息，与图像库进行比对（依赖第三方图像库），比对成功即可通过身份认证。人脸识别具有活体检验功能。

指纹识别认证：基于用户指纹信息进行身份认证。通过指纹采集与前期用户指纹信息进行对比，比对成功即可通过身份认证。

2.单点登录

身份鉴别认证系统为移动应用提供单点登录服务，可安全的在应用系统之间传递或共享用户身份认证凭证，无需用户记忆多个应用系统的用户名/口令，极大简化了用户登录认证操作的过程，减轻了用户使用复杂度。用户通过客户端认证成功后，使用第三方应用可免登录直接进入应用。若登录第三方应用之前，没有通过客户端完成身份认证，应用统一调起身份认证界面，认证成功后即可进入应用。

3.网络诊断

为协助用户快速定位应用不能正常使用存在的故障问题，客户端提供网络诊断功能，能够帮助用户快速定

位故障点。

客户端提供如下两种使用场景：

1) 在认证成功界面，检测是否可以访问业务资源网络，即可点击“网络诊断”按钮，对手机本地是否有网络进行诊断、触发心跳机制检测更新最新认证状态、检验与之关联的应用或安全客户端是否正常启动连接，从而判断网络是否正常。

2) 在使用第三方应用时，当出现访问异常时，点击网络诊断，即可调起移动客户端的网络诊断流程，从而判断网络是否正常。

4. 其他功能

用户切换：移动客户端支持多用户名认证，支持用户切换。

认证状态查看：认证成功后，进入认证界面，可查看当前已认证的用户姓名、认证时间、认证状态等信息。

注销：用户认证成功后，可点击“注销”即可注销认证。

重新认证：在认证失效界面，点击“重新认证”，进入认证界面重新认证。

证书信息查看：通过设置页面可查看密码模块信息。

默认认证方式设置：在设置界面点击“默认认证方式”可设置认证时的认证方式，设置完成后，下次认证时即可使用设置的方式进行认证。

修改密码：在设置界面可通过“修改密码”修改用户名/密码认证口令。

版本升级：可查看客户端当前版本号，支持版本检测升级。当有新的版本发布时，可提醒用户进行升级。

5.1 服务方式

1、远程技术支持

提供全年7×24小时400电话技术支持，主要是解决客户日常性技术咨询、对系统的询问、对终端操作的咨询、对系统设备运行情况的周期性询问等可以通过远程电话指导方式进行的日常性技术支持和服务。

另外，经过用户授权和许可，我们将通过网络远程连接提供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2、现场技术支持

1)、安排1名经验丰富的技术工程师派驻现场，定时对客户现场进行巡检服务，对用户的现场服务要求，零时间响应。对客户提出的合理需求提供必需的技术支撑服务。

2)、针对需要公司派遣技术人员增援的技术支持或售后服务，公司将在接到用户通知后，按照用户要求的期限到达现场提供技术服务。

3、日常例行巡检服务

为了更好的保障系统续保期内的正常运行，公司除了以上两种技术支持服务外，还将由专门的售后服务小组负责进行日常例行的巡检服务。日常巡检项包括：

ax. 服务器：通过查看系统日志确认服务器硬件及操作系统运行状态，对系统的内存、硬盘、CPU、虚拟内存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ax. 数据库

o 检查数据库基本状况：检查数据库实例状态，检查数据库服务进程，检查数据库监听进

程；

- o 检查相关数据库中对象的状态：检查数据库日志状态，检查数据库表空间的状态，检查所有数据文件状态，检查数据库所有表、索引、存储过程、触发器、包等对象的状态；
- o 检查数据库相关资源的使用情况：检查数据库连接情况，检查系统磁盘空间，检查数据库各个表空间使用情况。

5.2 服务内容

- ax. 后台管理系统：通过登录后台管理系统，判断系统运行状态；
- ax. 网络通讯：检查网络物理链路以及网络设置是否正常，检测各服务器、本系统与其他支撑系统之间的网络连通性；
- ax. 运行环境：检查应用程序的运行环境，包含：jdk、tomcat、数据库等。通过查看日志、占用内存等手段确认其工作状态；
- ax. 系统安全：检查系统开放的端口、系统用户的权限、口令强度等，确保系统安全性；
- ax. 其它检查项：每天对终端软件进行登陆、查询等操作，确认系统各个组件的工作状态。

■ 日常系统巡检（每天）

2、日志维护（每周）

- ax. 每日各组员约用1小时负责日检各自负责的应用、服务、数据库等每日工作任务，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 ax. 每日各组员约用1.5~2小时协调跟踪检测移动警务终端是否能正常连接到平台安全网关、检测认证应用是否返回正常认证状态、认证成功后终端是否可以正常访问平台各项系统；是否能正常访问公安内网。
- ax. 各地市警员大部分计算机操作水平有限，每日各组员约用4~5小时用于解答各地民警在使用移动警务产品中所提出的各种应用、操作及设置等问题，如对各地警员提出手机终端、windows终端等第三方开发的应用BUG、数据体现错误等。确定问题现象研判问题属性，沟通第三方公司修正并及时反馈移动警务产品终端使用者。
- ax. 每日各组员约用1.5~2小时对各自负责的平台设备、应用、服务、数据库等进行下班前的巡检，检测到问题及时处理、优化。
- ax. 周六、周日轮流值班维护平台，如遇问题及时处理，确保平台正常运行。
- ax. 每日组长负责整合各地市问题及问题处理进展，如涉及新增、修改、优化则及时沟通项目负责人或第三方公司项目负责人等并及时回复地市问题反馈人问题处理结果。

3、硬件维护（现场）

- ax. 小组各成员每月定期对自己所负责的服务、系统进行过期的日志清理，以确保系统中运行的各服务不会因为日志过大而造成服务意外关闭及系统死机。

4、系统软件升级开发

- ax. 故障检测：对故障设备进行现场检测，以确定故障现象及故障原因，并及时修复，恢复系统正常运行
- ax. 配件更换：如公司确认故障设备不可以维修或校正，公司将提

供同等型号配置的设备或配件，费用由客户负责。

5、终端和应用软件适配开发

ax. 在有新的系统优化软件推出后，在不影响用户使用
的情况下，对系统软件进行升级优化。

5.3 服务响应

提供驻点维保服务，确保服务响应的及时有效。

1、响应时间<0.5小时。

2、现场到达时间<2小时。

3、平台故障恢复在8小时内修复。

ax. 维保期内，对交警总队移动警务平台内的各
警种移动警务终端接入及应用软件进行适配
、开发。

3 必须完全响应改项目的所有要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及要求 |
|----|----------------------------|--|
| 1 | 计划编号 | 黑财购核字[2022]13198号 |
| 2 | 项目编号 | [230001]ALZC[TP]20220012 |
| 3 | 项目名称 | 移动安全接入平台维保 |
| 4 | 包组情况 | 共1包 |
| 5 | 采购资金预算金额 | 149,346.00 |
| 6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谈判 |
| 7 | 开标方式 | 不见面开标 |
| 8 | 评标方式 | 现场网上评标 |
| 9 | 评标办法 | 合同包1（移动安全接入平台维保）：最低评标价法 |
| 10 | 报价形式 | 合同包1（移动安全接入平台维保）:总价 |
| 11 | 现场踏勘 | 否 |
| 12 |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 13 |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 详见谈判公告 |
| 14 |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 | 电子响应文件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
| 15 | 响应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16 | 响应文件要求 | <p>（1）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p> <p>（2）为避免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出现无法使用的情况，若项目采用现场开标方式时，投标人需自行携带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备用电子标投标文件（.备用文件）U盘（或光盘）{{非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数}}份；若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时，在代理机构开启备用文件上传功能后，投标人需自行上传备用电子标投标文件（.备用文件）。</p> <p>（3）纸质响应文件正本 0 份，纸质响应文件副本 0 份。</p> |
| 17 | 中标候选人推荐家数 | 合同包1（移动安全接入平台维保）： 3 |
| 18 | 中标供应商确定 | 采购人授权谈判小组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
| 19 | 备选方案 | 不允许 |
| 20 | 联合体投标 | 包1： 不接受 |
| 21 |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

| | | |
|----|-------|---|
| 22 | 投标保证金 | <p>本项目允许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p> <p>移动安全接入平台维保：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开户单位：无</p> <p>开户银行：无</p> <p>银行账号：无</p> <p>特别提示：</p> <p>1、响应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响应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响应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与响应截止时间一致，逾期不交者，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p> <p>2、响应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包组：***）的响应保证金”。</p> |
|----|-------|---|

| | | |
|----|---------------|--|
| 23 | 电子招投标 | <p>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5转1号键。</p> <p>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p> <p>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p> <p>2.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p> <p>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p> <p>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p> <p>5.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p>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p> <p>(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p> <p>(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p> <p>(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4)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7.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已投项目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p> |
| 24 |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 <p>应按照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CA进行签字、盖章。</p> <p>说明：若涉及到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或签字处使用电脑打字输入。</p> |
| 25 | 其他 | <p>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的标准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定额收取为5000元。</p> |

| | | |
|----|----------|---|
| 26 |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 兼投不兼中：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被确定为1个子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子包的顺序进行评审，依次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每包组推荐两名中标候选人。已获得子包一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将不具有子包二的候选人推荐资格；子包二从具有中标候选人资格的投标人中，排名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次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
|----|----------|---|

二.说明

1.委托

授权代表如果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统一格式）。

2.费用

无论谈判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参加谈判的供应商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三.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报价最小单位为人民币元。

2.响应文件的组成

（一）响应文件，统一格式包括：

- 1、报价书
- 2、报价一览表
- 3、资格证明文件
- 4、详细配置明细
- 5、技术偏离表
- 6、报价书附件

（二）资格证明及其他文件包括：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注：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个体工商户：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⑤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注：供应商为法人单位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时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时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材料”。

★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及投标代表身份证明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供应商为大学生创办的小微企业还应提供法定代表人的学生证或毕业证或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

★4、谈判项目对于供应商必须具备的特定资质要求。

5、小微企业声明函：响应供应商为小微企业且所响应产品为小微企业生产，提供声明函的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注：响应供应商及响应产品是小微企业的提供，否则无需提供）

（三）报价书附件的编制及编目

- 1、报价书附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制，规格幅面应与正文一致，附于正文之后，与正文页码统一编目编码装订。
- 2、报价书附件必须包含以下内容：

- (1) 产品主要技术参数明细表及报价表；
- (2) 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措施。

3、报价书附件可以包含以下内容：

- (1) 产品详细说明书。包括：产品主要技术数据和性能的详细描述或提供产品样本；
- (2) 产品制造、验收标准；
- (3) 详细的交货清单；
- (4) 特殊工具及备件清单；
- (5) 供应商推荐的供选择的配套货物表；
- (6) 提供报价所有辅助性材料或资料。

3.报价

- (一)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报价，所报价格为送达用户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培训完毕价格。
- (二) 谈判报价分两次，即初始报价，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及谈判结束后的最后报价，且将做为最终的成交价格。
- (三) 具备初始报价，方有资格做第二次报价。
- (四)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唯一保证。
- (五) 如供应商未按规定要求和时间递交最后报价，该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初始报价将作为其最后报价。
- (六) 供应商应注意本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在报价中可以选择替代标准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本文件的要求。

4.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一) 组成响应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 (二) 响应文件应按规范格式编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
- (三) 响应文件装订成册、编制页码且页码连续。
- (四) 响应文件的正本必须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用复印件。正本 0 份，副本 0 份
- (五)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谈判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 (六)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七)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应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5.响应文件存在下列任意一条的，则响应文件无效：

- (一) 任意一条不满足谈判文件★号条款要求的；
- (二) 单项产品五条及以上不满足非★号条款要求的；
- (三) 供应商所提报的技术参数没有如实填写，没有与“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要求”一一对应，只简单填写“响应或完全响应”的以及未逐条填写应答的；
- (四) 供应商提报的技术参数中没有明确品牌、型号、规格、配置等；
- (五) 单项商品报价超单项预算的；
- (六) 响应产品中如要求安装软件，应提供正版软件，否则响应无效；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必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该系统须有唯一的正版序列号与之对应，一个正版序列号只能对应一台计算机，否则响应无效；
- (七) 政府采购执行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政策。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被拒绝；

6.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无效：

- (一) 非★条款有重大偏离经谈判小组专家认定无法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需求的；
- (二) 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签字、盖章的；

- (三)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报价、应答的，还将移交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 (四) 提交的技术参数与所提供的技术证明文件不一致的；
- (五) 所报项目在实际运行中，其使用成本过高、使用条件苛刻的需经谈判小组确定后不能被采购人接受的；
- (六)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没有加盖公章的；
- (七)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八) 供应商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的；
- (九)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十)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 (十一)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响应无效的；
- (十二) 谈判小组在谈判过程中，应以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为谈判依据，不得接受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7. 供应商禁止行为

- (一)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
- (二) 成交人在谈判结果产生后放弃成交；
- (二) 成交人在规定的时限内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8. 竞争性谈判文件质疑提起与受理

供应商在参加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中，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依法提出质疑；

(一)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且满足参加采购活动基本条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首次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二)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向代理机构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三)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应由质疑供应商提供质疑事项的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未能提供的；
- 2、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 3、未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 4、同一质疑供应商一次性提出质疑后又提出新质疑的；

(四)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质疑不成立：

- 1、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的；
- 2、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 3、质疑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五) 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处理。

代理机构将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供应商进行网上公示，推送省级信用平台；报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 1、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 2、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 3、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 4、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第四章 谈判及评审方法

一.谈判要求

1、评审方法

最低价评标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评审原则

2.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谈判小组负责，并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3、谈判小组

3.1 竞争性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谈判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确认或者制定谈判文件；

(2)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3)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与供应商进行分别谈判；

(4) 编写评审报告；

(5)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6)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谈判小组、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谈判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谈判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8、废标（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经财政部门批准的情形除外；
- (4) 法律、法规以及谈判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9、定标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采购人从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价格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将结果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未成交的供应商。

10、其他说明事项

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的情况发生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采购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合同包1（移动安全接入平台维保）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非联合体 | 20% | 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供应商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由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供应商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供应商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对供应商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4）提供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5）报价供应商为大学生创办的小微企业的，对其法定代表人身份及企业性质进行核查，请报价供应商提供（A）、（B）、（C）的登录名和密码：

（A）法定代表人为在校大学生的，学生证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

（B）法定代表人为大学毕业生的，毕业证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

(C) 法定代表人为留学回国人员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系统<http://renzheng.cscse.edu.cn/Login.aspx>。

(D) 企业法定代表人必须为在校大学生、毕业五年内大学生（含留学回国），同时大学生必须为控股股东。控股情况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

(E) 各项查询结果需打印并由磋商小组签字。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谈判

(1) 谈判小组应当通过随机方式确定参加谈判供应商的谈判顺序，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2) 谈判内容主要包括：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其它需要谈判的事项。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最后报价

谈判小组可根据供应商的报价，响应内容及谈判的情况，要求各供应商分别进行不超过三轮报价，并给予每个正在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最后一轮谈判结束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应当对谈判的承诺和最后报价以书面形式确认，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署生效。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最后报价逾时不交的（超过最后报价时限要求的）、最后报价未携带有效CA证书的将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

待所有实质性响应供应商最后报价完毕后，工作人员统一公布每位实质性响应供应商的最终价格。

注：最后报价应当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在最后报价现场对总价和分项报价进行明确，请各供应商在参加谈判前对可能变动的报价进行准备、计算。

4.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5.汇总、排序

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进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价格扣除后，对最后响应报价进行由低到高排序，确定价格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人候选人。价格相同的，按技术指标顺序排列确定，以上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四.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 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方法和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未成交供应商。

(二) 如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请当场以书面形式提出，由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进行回复，其他任何形式的回复无效。

(三) 成交公告和成交通知书

代理机构负责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四)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直接上报黑龙江省财政部门。

五.合同的签订

(一)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 竞争性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谈判过程中的有关澄清和承诺文件均是政府采购合同的必要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违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四) 合同由采购人通过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传黑龙江省财政部门备案。

(五) 采购人负责合同的审核、签订、履约及验收工作，黑龙江省财政部门负责对合同签订、合同履行及验收进行监督检查。

六.履约金

合同包1（移动安全接入平台维保）：本合同包不收取

七.付款及验收

合同包1（移动安全接入平台维保）

| | |
|------|-------------------|
| 付款方式 | 1期: 100%，合同签订后支付。 |
| 验收要求 | 1期: 按合同约定。 |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移动安全接入平台维保）

| | |
|---------------------------|---|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提供承诺函（承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须加盖公章，格式自拟）。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承诺函（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须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承诺函，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须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

| | |
|-----------------------|---|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移动安全接入平台维保）

| | |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
|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投标承诺书。 |
| 主要商务条款 |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签署、盖章。 |
| 联合体投标 |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
|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
| 其他要求 |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

第五章 主要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试行）文本

一般货物类

采购单位(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采购计划号
招标编号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人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商标品牌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数量及单位 | 单价（元） | 金额（元）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 | | | （小写） | | | |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 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政府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

第七条 售后服务

-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 2、货物保修起止时间： 。
-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期限

- 1、资金性质： 。
 - 2、付款方式：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自筹资金： 。
- 付款期限为甲方对货物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款。

第九条 履约、质量保证金

-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比例提交履约保证金。节能、环保产品提交履约保证金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2.5%比例提交，待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 2、乙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比例向甲方提交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期过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投标人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5%，超过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
-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

-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投标承诺书；

4、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政府采购办、政府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公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 |
|--|--|
| 甲方（章） 年 月 日 | 乙方（章） 年 月 日 |
| 单位地址：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电话：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 <p>采购办审核（章）</p> <p>经办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

合同附件

一般货物类

| |
|--------------|
| 1、投标人承诺具体事项： |
|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
| 3、保修期责任： |
| 4、其他具体事项： |

| | |
|-------|-------|
| 甲方（章） | 乙方（章） |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使用说明

（一般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是对招标文件中货物和服务要约事项的细化和补充，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招标过程中有关项目目标的性状的重要澄清和承诺事项必须在合同相应条款中予以明确表达。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私下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一、本合同适用范围

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教学仪器设备、医疗仪器设备、广播电视仪器设备、体育器材、音响乐器、药品、服装、印刷设备和印刷品等政府采购项目（协议供货除外）适用于本合同。

二、填写说明

（一）合同标题：地市县使用时可在“黑龙江省”后再加所在地名称或将“黑龙江省”删除加所在地名称。

（二）本合同划线部分所需填写内容，除以下条款特殊要求外，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招标文件没有明确，按甲乙双方商定意见填写。

（三）第一条合同标的：按表中各项目要求填写，内容填写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四）第四条包装和运输：货物运输方式包括：汽车、火车、轮船等。

（五）货物交付和验收：时间按合同签订（或生效）后多少日（或工作日）或直接填X年X月X日前交货。

（六）第八条付款方式和期限：资金性质按财政性资金（预算内资金、预算外资金）和自筹资金填写。

三、有关要求

（一）各单位现使用的专业合同可作为本合同附件，但专业合同各条款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各条款要求，如发生矛盾以本合同为准。

（二）协议供货合同应使用原文本。

（三）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各条款均不能改动，只能在划线位置填写，如有改动视同无效合同。

（四）本合同统一用A4纸打印。

（五）本合同为试行文本，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在使用过程中如发现不当之处，请及时提出建议，以便修正。

本合同各条款由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办公室负责解释。

电话：0451—53679987 0451—82833586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是参加竞争性谈判供应商的部分响应文件格式，请参照这些格式编制响应文件。

一、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政 府 采 购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移动安全接入平台维保

项目编号：[230001]ALZC[TP]20220012

供应商全称：（公章）

授权代表：

电话：

谈判日期：

二、报价书

的 _____ (供应商全称) 授权 _____ (授权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职称) 为响应供应商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_____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谈判的有关活动，并对 _____ 进行报价。为此：

1、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含资格证明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2、报价的总价为（大写） _____ 元人民币

3、保证遵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有关规定

4、保证忠实地执行买卖双方所签的《政府采购合同》，并承担《合同》约定的责任义务

5、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活动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6、与本活动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供应商全称： _____

日期： _____

三、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移动安全接入平台维保

项目编号：[230001]ALZC[TP]20220012

| 序号(包号) | 货物名称 | 货物报价价格(元) | 货物市场价格(元) | 交货期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全称：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技术偏离及详细配置明细表

项目名称：移动安全接入平台维保

项目编号：[230001]ALZC[TP]20220012

(第 包)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型号、产地 | 数量/单位 | 报价(元) | 谈判文件的参数和要求 | 响应文件参数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全称：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措施

供应商全称：

六、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
（报价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为响
应供应商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 项目（项目编号）竞争性谈判，全权处理本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 期：

附：

授权代表姓名：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七、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全称:

八、小微企业声明函

注：响应供应商及响应产品是小微企业的提供，否则无需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1）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2）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磋商谈判实质性变动记录表}} {{磋商谈判实质性变动记录表}}
{{磋商谈判实质性变动记录表}} {{磋商谈判实质性变动记录表}} {{磋商谈判实质性变动记录表}} {{磋商谈判实质性变动记录表}}